

# 摩根 3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6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4 月 22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摩根 30 天持有期债券
基金主代码	02331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 年 6 月 13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9,573,396.34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控制风险和保持较高流动性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p>本基金将在分析和判断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市场利率走势、信用利差状况和债券市场供求关系等因素的基础上，动态调整组合久期和债券的结构，并通过自下而上精选债券，获取稳定的投资收益。</p> <p>1、债券类属配置策略</p> <p>本基金将对不同类型固定收益品种的信用风险、税负水平、市场流动性、市场风险等因素进行分析，研究同期限的国债、金融债、企业债、交易所和银行间市场投资品种的利差和变化趋势，评估不同债券板块之间的相对投资价值，确定债券类属配置策略，并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进行调整。</p> <p>2、久期管理策略</p> <p>本基金将基于对市场利率的变化趋势的预判，相应的调整债券组合的久期。本基金通过对影响债券投资的宏观经济变量和宏观经济政策等因素的综合分析，预测未来的市场利率的变动趋势，判断债券市场对上述因素及其变化的反应，并据此积极调整债券组合的久</p>

	<p>期。在预期利率下降时，增加组合久期，以较多地获得债券价格上升带来的收益，在预期利率上升时，减小组合久期，以规避债券价格下降的风险。</p> <p>3、收益率曲线策略</p> <p>本基金资产组合中的长、中、短期债券主要根据收益率曲线形状的变化进行合理配置。本基金在确定固定收益资产组合平均久期的基础上，将结合收益率曲线变化的预测，适时采用跟踪收益率曲线的骑乘策略或者基于收益率曲线变化的子弹、杠铃及梯形策略构造组合，并进行动态调整。</p> <p>4、信用债（含资产支持证券，下同）投资策略</p> <p>本基金将深入挖掘信用债的投资价值，利用内部信用评级体系对债券发行人及其发行的债券进行信用评估，并结合外部评级机构的信用评级，分析违约风险以及合理信用利差水平，判断债券的投资价值，谨慎选择债券发行人基本面良好、债券条款优惠的信用债进行投资。</p> <p>本基金投资于 AA+（含）及以上评级的信用债，对信用评级的认定参照基金管理人选定的评级机构（不含中债资信）出具的信用评级，信用评级依照评级机构出具的债项评级，如无债项评级依照主体评级。信用债投资需符合以下比例限制：投资于 AA+级信用债的比例不得超过信用债资产的 50%，投资于 AAA 级信用债的比例不得低于信用债资产的 50%。基金持有信用债期间，如果其信用等级下降、不再符合投资标准（同时持有该证券信用衍生品的除外），应在评级报告发布之日起 3 个月内调整至符合约定。</p> <p>本基金将在严格控制组合投资风险的前提下投资于资产支持证券。本基金综合考虑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支持资产的构成及质量等因素，主要从资产池信用状况、违约相关性、历史违约记录和损失比例、证券的信用增强方式、利差补偿程度等方面对资产支持证券的风险与收益状况进行评估，在严格控制风险的情况下，确定资产合理配置比例，在保证资产安全性的前提下，以期获得长期稳定收益。</p> <p>5、其他投资策略</p> <p>包括：信用衍生品投资策略、回购策略、国债期货投资策略</p>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0%+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一般而言，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摩根 30 天持有期债券 A	摩根 30 天持有期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3315	023316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1,290,943.25 份	38,282,453.09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 年 1 月 1 日 - 2026 年 3 月 31 日）	
	摩根 30 天持有期债券 A	摩根 30 天持有期债券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7,352.24	86,317.75
2. 本期利润	61,526.49	223,701.49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60	0.0055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1,461,008.10	38,798,299.55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51	1.0135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 3.2 基金净值表现

#####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摩根 30 天持有期债券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59%	0.01%	0.30%	0.03%	0.29%	-0.02%
过去六个月	1.23%	0.02%	0.42%	0.04%	0.81%	-0.02%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51%	0.01%	-0.63%	0.05%	2.14%	-0.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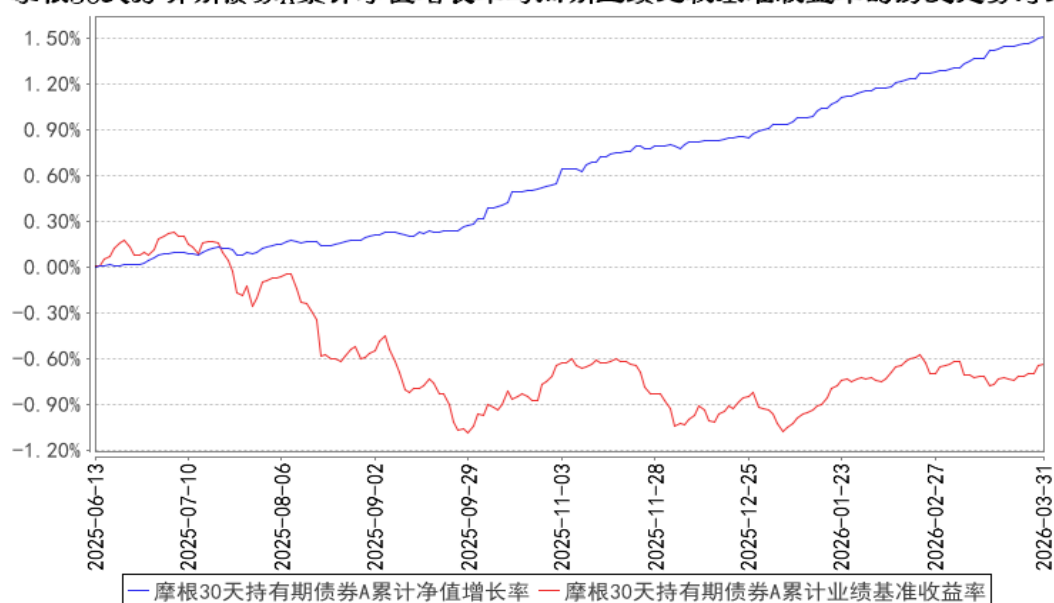
摩根 30 天持有期债券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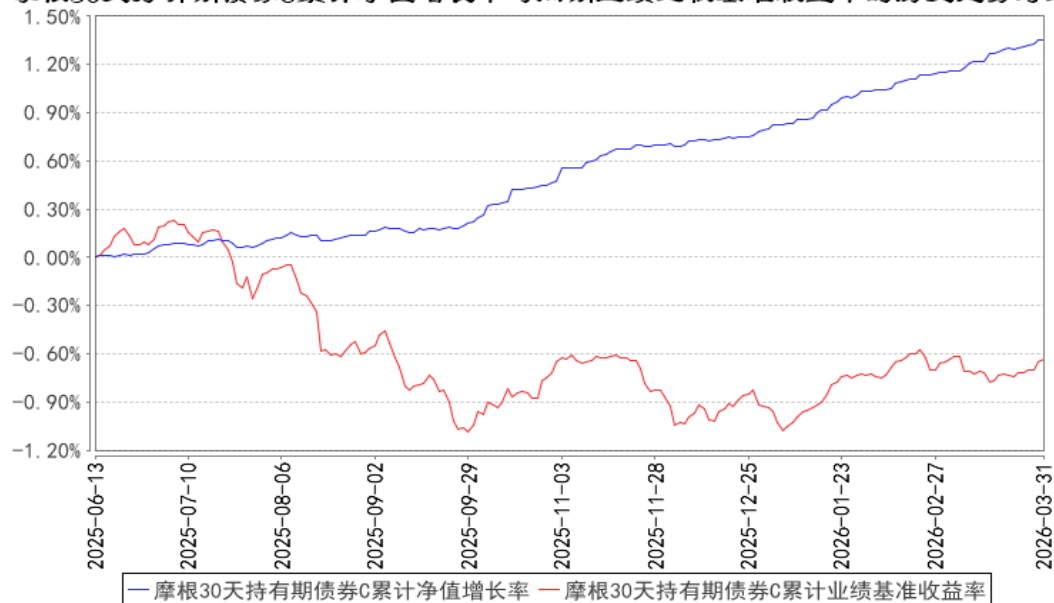
				准差④		
过去三个月	0.55%	0.01%	0.30%	0.03%	0.25%	-0.02%
过去六个月	1.13%	0.01%	0.42%	0.04%	0.71%	-0.0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35%	0.01%	-0.63%	0.05%	1.98%	-0.04%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摩根30天持有期债券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摩根30天持有期债券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5 年 6 月 13 日，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本基金建仓期为本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任翔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5 年 6 月 13 日	-	12 年	任翔先生曾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高级审计师，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客户审计经理。2014 年 9 月起加入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原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投资经理助理、投资经理兼债券研究部副总监、投资经理兼固收研究部总监、债券投资部资深基金经理兼固收研究部总监，现任债券投资部资深基金经理。

注：1. 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中国证监会及行业协会的相关规定。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基金管理人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

###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继续贯彻落实《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流程的各项要求，严格规范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和二级市场交易等活动，通过系统和人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交易执行和监控分析，以确保本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环节均得到公平对待。

对于交易所市场投资活动，本公司执行集中交易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买卖同一证券

时，按照时间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在各投资组合间公平分配交易量；对于银行间市场投资活动，本公司通过对手库控制和交易室询价机制，严格防范对手风险并检查价格公允性；对于申购投资行为，本公司遵循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根据事前独立申报的价格和数量对交易结果进行公平分配。

报告期内，通过对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收益率差异比较、对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监控分析，未发现整体公平交易执行出现异常的情况。

####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有 2 次，均为指数投资组合因跟踪指数需要而发生的反向交易。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一季度债市整体走强但呈现明显分化，中短期债券均大幅下行，尤其是短期信用债下行幅度最大，信用利差呈现明显压缩态势，而超长期利率债表现一般，维持震荡态势，债券曲线走陡。2025 年末公募债基赎回费新规落地，整体好于此前市场预期，因此年初债基负债端有一定改善，对中短信用债资产积极买入，市场情绪有所回暖。但市场对波动较高的超长利率债保持谨慎。配置盘对信用债的买入力量维持高位，短端债券表现良好。2 月跨年期间资金面维持宽松，期间央行多次定调宽松货币政策，持续对市场形成净投放，银行间借贷成本维持低位，短端债券套息空间充裕，收益率不断下行。3 月以来中东地缘摩擦对市场造成较大干扰，油价大幅上行使得市场对输入性通胀有所担忧，叠加 CPI 和 PPI 数据环比走强，对债券市场情绪形成冲击，收益率震荡上行，超长利率债受影响更甚。而在资金面呵护下短端利率和信用债维持稳定偏强，收益率曲线陡峭化。

本基金在一季度保持了中性偏低的久期和偏低的杠杆率，聚焦于短期限信用债和政金债，保持了较好的流动性，取得了较为稳健的回报。

展望后市，债市分化行情或将持续。资金面或维持宽松态势，短债继续获得支撑，信用债杠杆套息策略有望继续占优，而长期利率债可能继续面临风险偏好的压制，随着油价高企和其他大宗商品价格回升，二季度 PPI 有望转正，CPI 也可能继续好转，交易型机构对长期利率债的交易情绪偏弱，超长期利率可能仍会面临抛压，曲线仍有继续走陡压力。但从基本面角度出发并不支撑债市大幅走熊，当前信贷需求仍相对偏弱，银行存款表现则强于预期，存贷差有所拉

大，银行配债力量可能维持高位，因此债券的调整应存在边界。信用债的展望相对好于利率，预计理财规模在二季度仍将稳步提升，中短期信用债仍将处在有利的供需环境中，预计其信用利差维持低位。我们将在把握基本面定价的基础上，结合短期技术面因素及政策和焦点事件演变，灵活调整基金久期，把握债券交易机会。

####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摩根 30 天持有期债券 A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5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30%；

摩根 30 天持有期债券 C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5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30%。

####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有连续超过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相应解决方案已报送中国证监会。

### §5 投资组合报告

####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53,654,029.68	94.56
	其中：债券	53,654,029.68	94.56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713,371.92	4.78
8	其他资产	373,332.92	0.66
9	合计	56,740,734.52	100.00

####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6,065,832.05	12.07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3,343,902.74	26.55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092,305.48	6.15
4	企业债券	34,244,294.89	68.14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53,654,029.68	106.75

###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50017	25 附息国债 17	50,000	5,052,557.53	10.05
2	242580022	25 民生银行永续债 01	40,000	4,084,063.56	8.13
3	188106	21 华泰 G4	35,000	3,600,238.27	7.16
4	115286	23 招证 C6	35,000	3,590,643.29	7.14
5	240707	24 通用 01	35,000	3,537,190.14	7.04

###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国进出口银行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处罚，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宁波监管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金融监管总局的处罚，国家开发银行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央行、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的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发行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除上述主体外，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 5.11.2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在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4,141.8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339,659.23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9,531.88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373,332.92

####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摩根 30 天持有期债券 A	摩根 30 天持有期债券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0,456,778.37	58,775,748.69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578,086.49	19,702,671.13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743,921.61	40,195,966.73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290,943.25	38,282,453.09

注：总申购份额包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包含转换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无。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 9.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中国证监会准予摩根 3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二）摩根 3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三）摩根 3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四）法律意见书
- （五）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六）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七）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八) 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住所。

##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22 日